



FUBON BANK (HONG KONG) LIMITED

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(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under the Companies Ordinance)

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之退任及委任

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「本行」）董事局（「董事局」）宣布委任李永鴻先生（「李先生」）接替梁培華先生（「梁先生」）為本行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。李先生亦將兼任本行控股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「富邦金控」）資深顧問及經營委員成員，籍以參與發展及執行富邦金控集團之大中華業務策略。此等委任即時生效。

梁先生則繼續留任為富邦銀行資深顧問直至其退任之生效日期2012年5月31日為止，以確保順利過渡。

李先生，六十三歲，是位專業會計師及資深銀行家，在本地及海外銀行業積逾30年豐富的國際銀行經驗。李先生自2004年至2009年出任中銀香港（控股）有限公司（「中銀香港」）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。於加入中銀香港之前，李先生曾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、替代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及香港華人銀行董事兼總裁。在1992年至1999年期間，李先生獲紐約銀行借調出任永亨銀行董事兼替代總裁；在此期間，李先生亦同時擔任紐約銀行高級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。李先生於1982年加入紐約銀行，並曾在紐約及多倫多擔任不同職位。1982年前，李先生在美國銀行工作了8年，在亞洲及北美洲多個城市擔任不同職位。李先生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。

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梁先生在任期間為本行作出的貢獻，並歡迎李先生加入本行。

承董事會命
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主席
蔡明興

香港，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董事包括：執行董事李永鴻（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）、葉強華、詹文嶽；非執行董事蔡明興（主席）、蔡明忠（副主席）、龔天行、張明遠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禮傑、曾國泰、石宏。